

的 愛 恨 交 纏

反 高鐵和八十後，成了近月媒體的最大關鍵詞之一；媒體近日高度重視此事，與反高鐵大規模集會前的零星報導，形成極強烈的對比。某程度來說，反高鐵是成功的，因為終於能曝光，終於爭取到媒體和社會注意；可是同時也是未竟全功，因媒體的報導焦點存有嚴重偏差。

高鐵一事之不受媒體注意，實在令人震驚。它造價近七百億港元，乃回歸以後耗資最巨大的工程，但其具體成本效益卻竟然無人討論，對於它會否仿效西部通道、落馬洲支線、機鐵、迪士尼等大白象師兄，成為下一個甚至最大的財政黑洞，媒體似乎並不關心；至於其對社區和環境的影響，也是由民間團體來費心披露，而不是由媒體去主動採訪。媒體的角色不知到哪裡去了，在去年的炎炎夏天，當一眾保育人士東奔西走之時，媒體卻彷彿在冬眠。

處於冬眠狀態的媒體

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我去年八月在元朗劇院出席的兩場政府公聽會。當時政府的方案已被批評得體無完膚，官員全無還擊之力，就連每年的維護成本和總造價等基本資料，官員也缺乏數字（事實上到今天仍沒有折舊數字）；至於為何全港就只有菜園

村一個地方最適合建車廠，官員也無任何科學或人文論證。但不緊要，在這個世上犯錯不是問題，最重要是不要讓人知道就可以了。恰巧媒體對這類影響全港的議題的興趣，都低於其他港聞、娛聞、馬聞或副刊的飲食訊息，因而沒有派記者來旁聽一下。主事官員心裡不得不感謝媒體，在隱瞞高鐵弊病一事上鼎力襄助。

這是反高鐵陣營的最大困惱之一，明知政府高鐵方案兒戲，卻無法告知普羅大眾，喚起他們關心。陣營對媒體的漠視，自是相當不滿。事實上這情況甚至持續到十一月底，當時的反高鐵大遊行仍只有二三千人參加，以高鐵問題之廣之闊，那出席人數實在不能算是滿意；而又由於遊行人數不算很多，媒體對反高鐵的潛在炸彈仍然不太醒覺，仍覺得這只是少數市民關注的事，對高鐵的報導和分析，依然數量不多。但媒體不明白的是，關注的市民不多，正是源於媒體自身的問題，那只是一



六名「八十後」青年展開四天三夜反高鐵苦行。

個由媒體來自我實現的預言。媒體疏於關心與分析，並不是在於量，那還在於質。部分媒體或也一談高鐵，但只流於吹水式的侃侃而談，以隨口一說的謬論當作舉世真理，遺害社會。一些媒體只管說沒高鐵就會邊緣化，所以一定要通過方案；對他們來說，即使高鐵每年要虧損一萬億元公帑，也是要興建的，那是連最基本的權衡利弊這種中學生論說文常識也付諸闕如，枉為「資深」傳媒人。更何況為何高鐵總站不設於西九龍，香港就會被邊緣化？這種模糊的思辯邏輯，也只限於讓社論執筆人沾沾自喜，連部分較精銳的九十後也要嗤之以鼻。這某程度也暴露了本港部分報章社論過於隨手的長久積弊，行文深度有如中學水平，愧作小市民的喉舌。

媒體與反高鐵

五區苦行終吸引媒體注目

在媒體不就的情況之下，反高鐵陣營只有依靠自身力量，去宣傳此事。如同電訊商和其他商業機構在街上掛易拉架、派傳單，也是方法之一，雖然時間成本高、宣傳成效低已能預見，但也是沒媒體襄助之下沒辦法中的辦法。「苦行」是其中一個轉捩點，你不能不說那是一幅壯麗的圖畫，終究比娛聞和馬聞更具備新聞價值。某些媒體開始把苦行的照片貼於報上，與此同時，我在「五區苦行」上水站派傳單時也有此番觀察：由於苦行訴求形式獨特，吸引了很多街坊注意，從而也令他們較樂意接傳單，看看那是怎樣一回事，我們少了吃閉門羹。苦行為高鐵路論「增值」了。公道點說，苦行的人甚麼年紀都有，不純粹是八十後的功勞。同時，當關心社會人士要訴諸一跪一叩的模式，才能引起媒體的醒覺和關心，那實在不得不令本應以時事觸覺為本能的媒體行業無地自容。

一月八日的立法會會議，反高鐵陣營終聲稱動員了上萬人包圍立法會。不管實際是否有一萬人，那份對立法會會議的關注和反響，也的確是史無前例地大。媒體如夢初醒，終明白支持高鐵不再是一「主流」意見——撐高鐵的運動永遠只有小貓三幾隻——

相反反高鐵才更像是社會「主流」，或至少是一股近數年來，自廿三條以後最大的反對聲音。原來這才是最值得重視的新聞，社會反對溫度僅次於廿三條。媒體終加強討論事件，以我所見《明報》匆匆設立了「高鐵爭議」網站，並先後訪問鄭汝權以及黎廣德，對照他們的觀點。雖然一場像樣的高鐵公眾辯論仍因局方的怯懦或自知理虧之下而未發生，而反高鐵核心人士如朱凱迪和葉寶琳等也未獲邀請在《明報》暢論反高鐵的觀點，更遑論八十後的聲音。

可是，時間不等人。一月十五日和十六日立法會要表決了，一切塵埃落定。部分報刊仍以自欺欺人方式來試圖力挽狂瀾，指出高鐵路論已經歷十年之類，不可再次拖延；然而我們眼見的是正反雙方的互相接觸才正式開始——當然在此之前，反對陣營一直想和局方溝通，只是局方總出動立法會這把尚方寶劍，說不用擔心方案不善，因若方案欠妥，立法會是有權不通過撥款的。這等同寄語我們向那些功能界別的既得利益者以及保皇的民建聯等望天打卦，如果你說這樣的政府有良心，我很難贊同——無論如何，這些報刊乃在指鹿為馬，把剛開始的討論說成討論十年，問心一句，該報過去十年怎

樣報導過高鐵？而指鹿為馬應否為媒體大忌？

通過撥款後，在立法會發生了一些小衝突。不幸地，那幾乎成為了高鐵事件的最大焦點。絕小部分、行動稍為激烈的示威人士容或有錯，但相對於政府粗暴通過法案，諮詢嚴重缺乏，對村民欠缺妥善安置，對成本效益缺乏詳細論證，對反對聲音缺乏起碼尊重和溝通意欲，究竟孰重孰輕？如果媒體仍是要把那小數的肢體衝突置為頭等大事，而把整個基建推動過程置為新聞的微枝末節，那它到底是反映了社會現實的最大問題，還是部分媒體的私人癖好？

寄語媒體

高鐵路一事或許已漸成過去，然而同類問題很可能會重蹈覆轍。我從不低估媒體威力，作為第四權，它絕對有能力推動香港走上正軌，造福七百萬人民。衷心期望媒體能在高鐵路一事上吸取寶貴經驗，一改故轍，拒絕發夢和夢囈頻頻，挺身而出成為廣大市民愛之戴之叫好叫座的公器。那才是媒體的天職和存在價值所在。

■謝冠東

反高鐵大聯盟成員